

天津海河教育园区管理委员会

天津海河教育园区关于 2022 年思政专项 课题申报的通知

思政联盟各院校: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全面贯彻落实现任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加强海河教育园区思政课教师师资队伍建设,不断提升思政课教师教育教学研究水平,促进思政课教师科研能力提升,现开展 2022 年天津海河教育园区思政专项课题申报工作,通知如下:

一、申报条件:

1. 申报课题负责人须为天津海河教育园区思政联盟院校专兼职思政课教师。
2. 申报课题负责人须为天津海河教育园区思政联盟院校专兼职思政课教师。
3. 凡上年度未结题的课题负责人本年度不得再次申报。
4. 本课题研究实行课题负责人责任制,课题负责人确定

附件 1 考核办法

此外对课题负责人，除了本人申报的课题之外，在承担申报课题之外，承担其他课题负责人，在承担其他课题期间，课题研究人员不计项目人数（包含在本人）。

二、考核范围

1. 申报经费使用绩效考评存在问题的申报项目

（1）申报项目经费使用绩效考评

（2）申报项目经费使用绩效考评

（3）申报项目经费使用绩效考评

（4）申报项目经费使用绩效考评

（5）申报项目经费使用绩效考评

（6）申报项目经费使用绩效考评

（7）申报项目经费使用绩效考评

（8）申报项目经费使用绩效考评

（9）申报项目经费使用绩效考评

（10）申报项目经费使用绩效考评

（11）申报项目经费使用绩效考评

（12）申报项目经费使用绩效考评

（13）申报项目经费使用绩效考评

（14）申报项目经费使用绩效考评

（15）申报项目经费使用绩效考评

（16）申报项目经费使用绩效考评

（17）申报项目经费使用绩效考评

报思政联盟申请：如不能按时结账，同一课题最多不能超过

五本杂志或书报的一个年度限报五本。

四、申报要求

1. 申报时间：2015年3月1日

2. 申报范围：天津地区高等院校及科研院所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

3. 申报对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

4. 申报要求：申报人须为天津地区高等院校及科研院所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

5. 申报程序：申报人须填写《天津地区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申报书》

6. 申报地点：天津地区各高等院校及科研院所思想政治理论课教研室

7. 申报方式：申报人须将申报书及相关材料报送至天津地区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申报办公室

8. 申报费用：申报人须缴纳申报费100元

9. 申报奖励：申报人申报成功后，将获得申报奖励1000元

10. 申报说明：申报人须仔细阅读申报书及相关材料，并按要求填写

11. 申报咨询：申报人如有疑问，可拨打天津地区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申报办公室电话

12. 申报截止日期：2015年3月31日

三、申报流程

1. 申报人填写《天津地区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申报书》

2. 申报人将申报书及相关材料报送至天津地区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申报办公室

3. 申报办公室对申报材料进行审核

4. 申报办公室对申报材料进行公示

5. 申报办公室对申报材料进行评审

6. 申报办公室对申报材料进行公示

7. 申报办公室对申报材料进行评审

8. 申报办公室对申报材料进行公示

9. 申报办公室对申报材料进行评审

10. 申报办公室对申报材料进行公示

xdszkt@126.com (文件为: 2022 年度课题结题-主持人姓名-单位)。

联系人: 高欢欢, 88510189, 15122082270

华战胜, 18920783096

丁 瑜

附件: 1.2022 年度天津海河教育园区四区思政专项课题立项

申报表

2.2022 年度海河教育园区四区思政专项课题申报表

附件

3.2022 年度天津海河教育园区四区思政专项课题立项

题鉴定书

4.2022 年度天津海河教育园区思政专项课题结
题汇总表

5.课题研究成果封面



2022年7月12日